





南京财经大学教职工防疫培 训 手 册

南京财经大学人事处 2020年4月





学校疫情报告人: 魏春娟

办公电话: 86718120

移 动 电 话: 13776619926





目 录

第一部分 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宣传与心理健康指引	1
一、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症状	1
二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与普通感冒、流行性感冒的区别	2
三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个人防护常识	2
四、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下的心理健康指引	4
第二部分 返校前教职工健康信息和行程信息摸排要求	6
一、摸排方式	6
二、摸排规范	8
第三部分 教职工返校当天的工作流程	9
一、进校时间、地点	9
二、各类人员进校方式	9
三、进校要求	10
第四部分 教职工返校后日常管理和突发情况应急处置办法	11
一、返校后日常管理	11
二、返校后注意事项	11
三、突发疫情应急处置	12
第五部分 教职工疫情防控常见问题 Q&A	14
第六部分 疫情防控期间教职工返校流程图	16









第一部分 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宣传与心理健康指引

一、感染新型冠状病毒症状

新型冠病毒感染的肺炎以发热、乏力、干咳为主要表现,少数患者伴有鼻塞、流涕、咽痛和腹泻等症状。如果体温超过37.3℃,无明确流行病学史,无其他症状者,可以居家观察或先到社区医院就诊,并继续观察体温动态变化。如果病情进一步恶化,可以到各医院的发热门诊或定点医院做进一步检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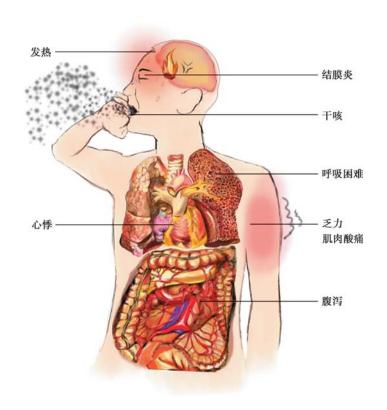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1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患者常见的临床表现





二、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与普通感冒、流行性感冒的区别

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与普通感冒、流行性感冒的区别

	呼吸道症状	全身症状	其他	
普通感冒	自觉上呼吸道症状 重;鼻塞、流鼻涕、 打喷嚏	轻;无明显全身 不适症状	体力、食欲基本 正常	
流行性感冒	发病急、症状重、进 展快;上下呼吸道 都有可能波及,可 能引起肺炎	常伴有发热,可 达 39℃;头痛、 关节痛、肌肉酸 痛明显	乏力、食欲差	
新型冠状病 毒肺炎	干咳为主,少数患者伴有鼻塞、流涕、咽痛等;重型病例 多在一周后出现呼吸困难	多为轻度或中 度发热	乏力常见,可伴 腹泻	

三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个人防护常识

- 1. 戴口罩。教职工外出前往公共场所(包括教室、会议室、办公室、健身房、食堂、图书馆等)、就医(除发热门诊)和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,应正确佩戴口罩(一次性医用口罩、医用外科口罩和N95防护口罩)。
- 2. 勤洗手。教职工外出归来、饭前便后、咳嗽、打喷嚏时用手捂口鼻后、接触污物后等,都应及时洗手。应使用流动水和肥皂或洗手液,采用"七步洗手法"洗手(详见图2)。
- 3. 勤消毒、勤通风。使用卫生(疾控)部门认可有效的消毒剂进行合理的消毒。
- 4. 避免人群聚集。教职工应尽量避免外出校外活动;避 免去人流密集的场所;避免到封闭、空气不流通的公共场所 和人多聚集的地方。





5. 生活规律。教职工应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,合理膳食,不暴饮暴食,不吸烟,少喝酒,不酗酒。劳逸结合,不熬夜,生活有规律。适当锻炼,保持休息与运动平衡。



掌心搓掌心



手指交错,掌心搓 手背,两手互换



手指交错, 掌心搓掌心



两手互握,互擦指背



指尖磨擦掌心, 两手互换



拇指在掌中转动, 两手互换



一手旋转揉搓另一手的腕部、 前臂,直至肘部;交替进行

请注意

- 1. 每步至少来回洗五次
- 2. 尽可能使用专业的洗手液
- 3. 洗手时应稍加用力
- 4. 使用流动的清洁水
- 5. 使用一次性纸巾或已消毒的毛巾擦手

图2 七步洗手法





四、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下的心理健康指引

- 1.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常见心理应激反应
- (1) 焦虑:情绪烦躁,易怒,易发脾气;害怕自己被传染,甚至因此失眠。
- (2)抑郁:心情低落,特别容易哭泣,对生活中的其他事情开始缺乏兴趣。
- (3)强迫: 反复洗手、清洁; 强迫性地关注疫情信息, 不断刷新消息。
- (4) 出现疑病症: 任何相似的症状都"自我诊断"为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,即使检查结果正常也不相信,惶惶不可 终日。

同时,还可能出现胸闷、出汗、心慌、恶心、肠胃不适、食欲差、尿频等生理应激反应。

- 2.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心理应激反应指引
- (1)寻求正规信息发布渠道,适度关注疫情信息。关注官方、正规渠道发布的新闻,用自己的知识储备理性分析信息的可靠性,保护自己免受负面情绪冲击,同时,多关注积极、正面的宣传报道,从中汲取战胜疫情的正能量。
- (2)了解病原体和疾病相关知识。系统全面地学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知识,做到心里有底,能更有效地缓解恐慌焦虑情绪,更好地保护自己和照看患病的亲人。
 - (3)接纳自己的情绪。接纳自己面对疫情的恐惧、焦





虑和沮丧等负性情绪,应认识到,适度的情绪反应是我们应对疫情的"自我保护"机制,它能使我们对疫情保持警觉,有利于加强自我保护和防范措施。

- (4)调整不合理的认知,坚定战胜疫情的信心。应全面评估事件的影响,增强自己战胜疫情的信心,坚定的信念是战胜病毒的"精神良药"。
 - (5)维持正常的生活节律。可通过制订生

活计划保持健康的作息,坚持每天锻炼,利用各种网络资源有计划地学习,不断充实自己。

- (6)与亲友积极地交流与沟通。用远程方式联系亲朋好友或同学师长,倾诉自己的情绪、表达关心、交流共同的兴趣爱好、回忆以往美好经历、约定疫情结束后的计划,等等,通过人际沟通获得心理能量。
- (7)保护自己,帮助他人。当我们去做有价值、有建设性的工作时,可以帮助提升自我价值感,提高我们应对压力的自信。在做好自我防护的同时,要帮助和关怀身边的人,积累内心的正能量。
- (8) 适时寻求专业的心理帮助。政府部门、高校,以 及许多专业机构都提供免费的心理援助服务。如果心理问题 难以自行调适,要主动向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或专 业机构求助,若出现严重的心理问题应去医院就诊。





第二部分 返校前教职工健康信息和行程信息摸排要求

一、摸排方式

教职工返校上班向本单位提交最新"苏康码"和"行程证明",单位实时掌握本单位教职工的健康信息和行程信息。符合以下条件的人员方可返校:

- (1) 教职工的"苏康码"为绿色,近一个月内没有到达或途经湖北地区、境外地区;
- (2) 教职工本人及其密切接触人员在近一个月内没有接触过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或境外回国未满隔离期人员;
- (3) 教职工本人及其密切接触人员在近14天内没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。

另外,3月25日之后从湖北返宁教职工,返校时需提供核酸检测阴性健康证明;4月8日之后从武汉返宁教职工,返校时需提供核酸和血清抗体检测阴性健康证明。各单位及时根据上级通知更新疫情风险地区,实时掌握不符合返校条件的人员名单。

凡不符合返校条件的教职工暂不或暂缓返校,各单位须 提前告知不符合返校条件的教职工未经允许不得返校,继续 按规定隔离观察,单位应安排好其他人接替相关工作,待符 合返校条件后再次提交即时信息核查,经单位确认后方可返





校。

"苏康码"和"行程证明"可通过手机截屏的方式收集。 "苏康码"在支付宝中申领,"行程证明"可通过扫描以下 二维码或小程序码获取。"苏康码"的截屏信息须清晰显示 出姓名、更新时间;"行程证明"的截屏信息须清晰显示出 查询人的手机尾号、授权查询时间和所列的行程信息。



中国联通



中国移动



中国电信



因手机功能限制无法提交"苏康码"或"行程证明", 但又需要到岗上班的有关人员,部门须严格确保本人要符合 返校条件(有健康证明支撑),并保存好相关人员的健康证 明。





二、摸排规范

教职工要如实上报自己的健康信息和行程信息,如隐瞒、谎报、漏报,一经查实学校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,造成严重后果的要负法律责任。

各单位要确保摸排不漏一人,不留死角,要及时准确掌握不符合返校条件的人员情况和变化动态,确保随时提供最新的健康信息和行程信息。如因填报不及时或审核不严造成不良影响及后果的,将对单位主要负责人追责问责。





第三部分 教职工返校当天的工作流程

教职工进校都必须满足返校条件,且提前报备所在单位。各单位对教职工的健康状况和行程信息严格把关,动态掌握,确保每天进校教职工符合返校条件。

一、进校时间、地点

4月15日-4月18日: 学校南门(教职工)/西门(其他劳 务人员)

4月19日-4月22日: 学校西门

4月23日之后按学校通知执行。

二、各类人员进校方式

(1) 教职工

教职工:校园卡+身份证+测体温

外籍教师: 归属部门提供符合返校条件者的健康统计名单+测体温

(2) 外聘人员

有校园卡的外聘人员:校园卡+身份证+测体温

无校园卡的外聘人员:人脸识别+测体温

(3) 离退休人员

离退休人员:疫情期间不建议进入校园活动。确有特殊需要入校办事的,需提前向离退休处申请报备,凭离退休处 开具的证明+身份证(或离退休证)+测体温进入校园。





- (4) 住校教职员工随居亲属: 临时通行证+测体温
- (5)因公临时入校的校外人员:由接洽单位派人(接 治单位人员携带本人校园卡+身份证)前往门岗,凭当日"苏 康码"+"行程证明"+身份证+测体温办理入校登记后领入 校园。其他情况下校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。

三、进校要求

符合返校条件的人员务必提前携带好入校所需的证件或相关证明。入门时佩戴口罩,进校门和办公楼时,主动配合学校工作人员按规定测量体温,体温高于37.3℃的人员一律劝返,不配合安保人员劝导者,由安保人员将部门和人员的统计信息上报人事处进行通报。





第四部分 教职工返校后日常管理和突发情况 应急处置办法

一、返校后日常管理

1. 教职工因病缺勤登记

教职员工若因病不能到岗工作,应及时向所在单位或用人用工部门请假,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详细了解核实是否有发热、咳嗽、腹泻等涉疫症状,填报《疫情防控期间教职工因病缺勤登记表》,报人事处备案。如有因身体不适并有与疫情相关症状(如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气促等症状)的缺勤,须第一时间报校医疗防治与应急处置组。

2. 教职工晨午检

教职工要做到每天晨午测量体温,各单位安排专人负责,每日做好教职工健康信息登记备案。

3. "日报告"和"零报告"

教职工返校上班后,各单位要继续按照疫情防控要求,每日摸排部门员工的行程和健康状况,尤其关注有疫情防控重点地区(含境外)地区旅居史人员的健康状况,并在"南财疫情防控日报工作群"中进行"日报告"和"零报告"。

二、返校后注意事项

1. 教职工尽量避免异地出行

疫情防控期间,无特殊情况不离开南京市。教职工避免 到外省市及境外参加交流、讲学、参观、学习活动,在疫情





得到有效控制之前,一律暂缓到疫情严重地区参加活动。确需外出的,须严格履行书面请假手续并报备行程。对于出差地点属于高风险地区的人员,返宁后必须实行连续14天的居家隔离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

2. 教职工交通工具选择

建议教职员工乘坐私家车、骑自行车或步行上班,尽量 避免搭乘公共交通工具,做好自我防护。

3. 减少集体活动

尽可能不召开人员聚集的现场会议和室内活动,采用工作群、视频会议等方式开展工作。如确需召开现场会议,要做好会议室的通风换气和清洁消毒,尽量缩短会议时间,参会者应佩戴口罩,并保持安全距离,降低交叉感染风险。

4. 教学运行管理

在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之前,教师课堂授课一律佩戴口罩。鼓励教师多运用线上方式对学生进行课业辅导和论文指导。

三、突发疫情应急处置

1. 学校疫情报告人、接报电话

学校疫情报告人:魏春娟,接报电话:86718120, 13776619926

2. 疫情报告要求

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利和义务向疫情医疗小组报告疫





情隐患。任何单位和个人对疫情不得隐瞒、谎报、缓报或授意他人隐瞒、缓报、谎报。学校对不履行疫情应急处理职责的情况、不按规定履行职责的情况,将进行调查处理。

- 3. 突发情况应急措施
- (1) 在校人员中出现发热、咳嗽、乏力等可疑症状, 教职工本人或同事应第一时间告知所在单位疫情责任人,单 位疫情责任人第一时间上报学校疫情报告人,并配合校医疗 防治与应急处置组及时隔离感染者和密切接触者,查询活动 轨迹,做好相关场所的封锁消杀。
- (2)恢复线下教学后,教师要做好到课学生登记,在课堂教学过程中如有人员出现发热、咳嗽、乏力等可疑症状,教师要第一时间上报学校疫情报告人,同时做好在场学生的情绪安抚工作,稳定现场,维持秩序,防止人员擅自离开。





第五部分 教职工疫情防控常见问题 Q&A

Q1: 一般人怎样判断是否感染新冠肺炎?

A: 新型冠病毒感染的肺炎以发热、乏力、干咳为主要表现, 少数患者伴有鼻塞、流涕、咽痛和腹泻等症状。

02: 哪些口罩适合用来预防新型冠状病毒?

A: 一次性医用口罩、医用外科口罩和N95防护口罩。

03: 哪些情况暂不/暂缓返校?

A: ① "苏康码"为非绿色;

- ② 近一个月内有疫情防控重点地区(含境外)旅居史;
- ③ 近一个月内接触过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或境外回国未满隔离期人员;
- ④ 近14天内本人或密切接触人员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 异常症状。

Q4: 教职工返校前,需准备哪些材料?

A: "苏康码"和"行程证明"。

Q5: 哪些人返校时需提供核酸、血清抗体检测阴性健康证明?

A: ① 3月25日之后从湖北返宁教职工,返校时需提供**核酸** 检测阴性健康证明;

② 4月8日之后从武汉返宁教职工,返校时需提供核酸和





血清抗体检测阴性健康证明。

06: 教职工进校条件是什么?

A: 教职工进校都必须满足返校条件,且提前报备所在单位!

有校园卡的教职员工:校园卡+身份证+测体温;

无校园卡的外聘人员:人脸识别+测体温

07: 因公临时入校的校外人员如何进校?

A: 由接洽单位派人(接洽单位人员携带本人校园卡+身份证) 前往门岗, 凭当日"苏康码"+"行程证明"+身份证+测体 温办理入校登记后领入校园。

08: 开学后返校上班的教职工分别从哪一校门出入?

A: 4月15日-4月18日: 教职工从学校走南门, 其他劳务人员走西门;

4月19日-4月22日走学校西门;

4月23日之后按学校通知执行。

09: 体温高于多少度的教职工不得进校?

A: 37.3℃

010: 在校园内有疫情突发情况第一时间联系谁?

A: 学校疫情报告人: 魏春娟

接报电话: 86718120, 13776619926





第六部分 疫情防控期间教职工返校流程图

